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水泥砖生产项目

#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牛建坤

地 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北安乐乡北安乐村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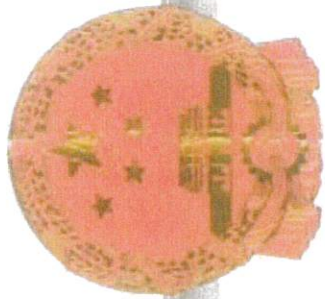
联系人： 郝军生

联系电话： 15133098808

送审时间： 2021年7月

编制单位： 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81774443980N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址: www.gsxt.gov.cn



名称 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

类型 集体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 靳春雷

经营范围 水利水保技术咨询服

注册资金 叁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5月26日

营业期限 2005年05月26日至 2031年12月31日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桥南街与洛湖北路交叉口东北角



登记机关

2019年3月29日

#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

##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 责任页

(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

批准：靳春雷

核定：杨书娟

审查：申晓芳

校核：丁莉

项目负责人：郝军生

编写：郝军生

## 目 录

项目概况.....	1
项目区概况.....	2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2
测算水土流失总量.....	2
防治责任范围（hm <sup>2</sup> ）.....	4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4
水土保持措施.....	5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万元).....	6

### 附件：

- 附件 1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说明
- 附件 2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附件 3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关于水泥砖生产项目的备案信息
- 附件 4 方案设计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单价分析表
- 附件 5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关于水泥砖生产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函审意见
- 附件 6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委托书

### 附图：

- 附图 1 项目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总体布置图

##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北安乐乡北安乐村			
	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生产车间，办公室，配电室及其他附属设施，购置生产线和运输车辆等设施。工艺流程：原料进仓-原料-搅拌-成型-养护-出厂。 项目现状规模为：年产 5000 万块水泥砖。 项目总占地面积 0.9465hm <sup>2</sup> 。			
		厂区边界坐标表			
		拐点序号	坐标	拐点序号	坐标
		1	X=4071431.8870 Y=528205.3890	13	X=4071330.0800 Y=528305.1290
		2	X=4071432.0180 Y=528211.5610	14	X=4071318.9450 Y=528305.1360
		3	X=4071430.7050 Y=528215.1160	15	X=4071314.2140 Y=528302.8330
		4	X=4071427.9470 Y=528214.1990	16	X=4071318.3270 Y=528251.4110
		5	X=4071416.4960 Y=528237.3600	17	X=4071320.5720 Y=528225.3780
		6	X=4071416.4960 Y=528237.3600	18	X=4071322.8760 Y=528194.3970
		7	X=4071399.0541 Y=528269.5190	19	X=4071346.9160 Y=528196.3480
		8	X=4071387.6229 Y=528285.2606	20	X=4071376.7390 Y=528199.0660
9		X=4071386.1119 Y=528289.3126	21	X=4071379.8350 Y=528199.0170	
10	X=4071376.1250 Y=528301.9840	22	X=4071416.9550 Y=528202.7650		
11	X=4071369.8380 Y=528305.1770	23	X=4071425.7110 Y=528204.2330		
12	X=4071351.1360 Y=528307.7500	24	X=4071431.8870 Y=528205.3890		
注：54 坐标系 平面布置：厂区大门位于西门角，进门处没有门岗，中部北侧为办公室，附属设施、生产间、配电室等均位于厂区西侧，厂区中部为成品料场。 供电：本项目用电由北安乐乡供电网提供。 给水：本项目用水由北安乐村供水管网提供。 雨水排水：厂区采用自然排水方式，厂区内雨水经硬化地面自流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	至厂外，汇入附近沟道。 本项目于2019年1月开工，2020年1月竣工。 本方案为补报方案，方案设计深度为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水平年为本补报方案的后一年，即2022年。 方案编制参考资料：1.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关于水泥砖生产项目的备案信息；2.业主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建设性质	已建项目	总投资（万元）		1000
	土建投资（万元）	100	占地面积（hm <sup>2</sup> ）		永久：0.9465 临时：0
	动工时间	2019年1月	完工时间		2020年1月
	土石方（m <sup>3</sup>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借）方
		30	30	无	无
	本项目挖填土石方总量为60m <sup>3</sup> ，其中挖方30m <sup>3</sup> ，填方30m <sup>3</sup> ，无借方和弃方。项目已建成投产，主体工程施工期土方不再计列。因此，厂区土方开挖和回填主要由厂区新增水保工程产生。				
取土（石、砂）场	无				
弃土（石、砂）场	无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太行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太行山低山丘陵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t/（km <sup>2</sup> ·a）]	500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sup>2</sup> ·a）]	2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本项目选址符合规划，选址唯一，项目选址已考虑避开泥石流易发区、崩塌滑坡危险区以及易引起严重水土流失和生态恶化的地区。项目和周边地区无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从水土保持角度考虑，工程选址不存在重大的水土保持制约因素。 本项目位于太行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应执行一级标准。				
测算水土流失总量	一、测算方法 土壤流失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W = \sum_{i=1}^n \sum_{k=1}^3 F_i M_{ik} T_{ik}$ 式中：W— 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量，t； i— 测算单元，1，2，3，……，n-1，n； k— 测算时段，1，2，3，指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 F <sub>i</sub> —第i个测算单元的面积，km <sup>2</sup> ； M <sub>ik</sub> —扰动后不同测算单元、不同时段土壤侵蚀模数，t/km <sup>2</sup> ·a；				

测算水土流失总量

$T_{ik}$ —不同测算单元的测算时段, a。

二、测算单元

根据地形地貌、扰动方式、扰动后地表的物质组成、气象特征等因素, 本项目测算单元可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 2 个测算单元。

测算单元划分表

测算单元	区域编号	主要内容	测算面积 (m <sup>2</sup> )
建(构)筑物区	I	厂区建(构)筑物占地范围(硬化屋面)	2446.73
	II	厂区房屋周边现状已绿化占地范围	146.11
道路广场区	III	厂区道路、广场等硬化地面占地范围	4296.4
	VI	厂区东侧裸露地面占地范围	2575.73
合计			9464.97

三、测算时段

本项目为已建项目, 主体工程施工早已结束, 现已投产多年。根据项目特点, 测算时段选取现状运行期内一个雨季长度的时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 测算时段达到一个雨季长度的, 按 1 年计, 因此本项目测算时段取 1 年。

四、土壤侵蚀模数

①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

由于本区域内缺少现有的实测水土流失参数, 根据项目区自然条件、水文调查资料、土壤侵蚀图册和土壤侵蚀模数等值线图, 确定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500t/km<sup>2</sup>·a。

②运行期侵蚀模数的取值

根据业主提供的相关资料, 经调查确定各测算单元运行期土壤侵蚀模数。

运行期土壤侵蚀模数表

单位: t/km<sup>2</sup>·a

测算单元	区域编号	侵蚀模数
建(构)筑物区	I	0
	II	200
道路广场区	III	0
	VI	900

五、测算结果

1.原地貌土壤流失量测算

在原地貌条件下, 项目占地范围内每年产生的土壤流失量为 4.73t。

原地貌土壤流失量测算表

测算单元	区域编号	测算面积 (m <sup>2</sup> )	测算时段 (a)	侵蚀模数 (t/(km <sup>2</sup> ·a))	土壤流失量 (t)
建(构)筑物区	I	2446.73	1	500	1.22
	II	146.11	1		0.07
道路广场区	III	4296.4	1		2.15
	VI	2575.73	1		1.29
合计		9464.97			4.73

测算水土流失总量	2.运行期土壤流失量测算 经计算，本项目在运行期每年产生的土壤流失总量为 2.35t。 运行期土壤流失量测算表					
	测算单元	区域编号	测算面积 (m <sup>2</sup> )	测算时段 (a)	侵蚀模数 (t/(km <sup>2</sup> ·a))	土壤流失量 (t)
	建(构)筑物区	I	2446.73	1	0	0
		II	146.11	1	200	0.03
	道路广场区	III	4296.4	1	0	0
		VI	2575.73	1	900	2.32
合计		9464.97			2.35	
3.结论 由以上测算成果可知： ①本项目占地范围内原地貌每年产生的土壤流失量为 4.73t，运行期内每年产生的土壤流失量为 2.35t，在未补充的水土保持设施的前提下，本项目每年可减少土壤流失量为 2.38t。 ②道路广场区的裸地区域现状水土流失较为严重，因此，需在此区域补充水土保持措施，以减少水土流失。						
防治责任范围 (hm <sup>2</sup> )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 0.9465hm <sup>2</sup>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	97	表土保护率 (%)	* (无可剥离表土，不作为参考项)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林草覆盖率 (%)	25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在方案设计水平年末，北方土石山区的一级标准要求达到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5%；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土壤侵蚀强度为轻度侵蚀，土壤流失控制比上调 0.1）；渣土防护率达到 97%；表土保护率达到 9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7%；林草覆盖率达到 25%。 方案补充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到设计水平年末，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可达 99%、土壤流失控制比可达 1、渣土防护率可达 98%、表土保护率*（无可剥离表土，不作为参考项）、林草植被恢复率可达 99%、林草覆盖率达到 28.76%，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可达到防治目标值。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当地生态环境、保持水土，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对生态环境和经济发展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水土保持措施

一、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和界定。

本项目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有地面硬化、地面绿化。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界定原则,地面硬化不应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因此,本方案主体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为地面绿化,面积为146.11m<sup>2</sup>。

主体工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序号	水保措施	单位	数量	投资(万元)
一	植物措施			3
1	地面绿化	m <sup>2</sup>	146.11	3

二、分区措施布设

根据项目建设造成水土流失的原因,本项目可划分为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2个分区,各分区水土保持措施布置如下:

(一)建(构)筑物区

(1)植物措施

本项目厂区内的部分房屋周边现状布置了小面积的花池,花池内种植冬青、月季等观赏性植物以增加景观效果,场内现状房屋周边绿化总面积为146.11m<sup>2</sup>。



图1 厂区房屋周边绿化现状图

(二)道路广场区

(1)植物措施

根据现场查勘结果,厂区东侧现状有一片裸露地面,总面积为2575.73m<sup>2</sup>。现状水土流失较为严重,因此方案在此处新增水土保持措施,以固土保水。经与业主沟通,方案设计在此区域播撒草籽,并沿厂区边界处种植一排杨树,杨树选取胸径4cm 植苗,种植间距为4m,杨树种植数量60株。草籽撒播密度为10kg/hm<sup>2</sup>,经计算,共需狗牙根草籽2.6kg。

综上,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见下表。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分区	措施类别	水保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建(构)筑物区	植物措施	绿化	m <sup>2</sup>	146.11	主体已有
道路广场区	植物措施	播撒草籽	m <sup>2</sup>	2575.73	方案新增
	植物措施	种植杨树	株	60	方案新增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安排						
水土保持措施	序号	工程项目	2022年			
			2(月)	3(月)	4(月)	5(月)
	1	植物措施		-----	-----	
注：水土保持植物措施：-----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万元)	工程措施	0	植物措施	3.26		
	临时措施	0	水土保持补偿费	1.325096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1.07	
		水土保持监理费			0	
		设计费			2	
总投资	7.66					

总概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 费用名称	建安 工程费	植物措施费		设备费	独立费	合计
			栽(种) 植费	苗木、草、 种子费			
	第一部分： 植物措施		3.25	0.01			3.26
一	建(构)筑物区		3				3
二	道路广场区		0.25	0.01			0.26
	第二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第三部分： 独立费用					3.07	3.07
一	建设管理费					1.07	1.07
二	水土保持 监理费					0	0
三	设计费					2	2
	一至三部分合计		3.25	0.01		3.07	6.33
	基本预备费						
	静态总投资						6.33
	价差预备费						
	建设期融资利息						
	工程总投资						6.33
	水土保持补偿费						1.325096
	方案总投资						7.66

水土保持  
投资  
概算

植物措施概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一部分: 植物措施				32669.47
一	道路广场区				32669.47
(一)	厂区现状绿化 (主体已有)	m <sup>2</sup>	1	30000	30000
(二)	厂区东侧播撒草籽 (方案设计新增)				80.07
1	种子费	kg	2.6	16	41.6
2	栽植费	hm <sup>2</sup>	0.26	147.97	38.47
(三)	厂区东侧栽植乔木 (柳树)				2589.4
1	苗木费	株	61	40	2440
2	栽植费	株	60	2.49	149.4

注: 苗木数量乘扩大系数 1.02

施工临时工程概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二部分:临时工程				653.39
一	其他临时工程	%	2	32669.47	653.39

独立费用概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二部分独立费				30666.46
一	建设管理费				10666.46
(一)	建设管理费	%	2	33322.86	666.46
(二)	验收报告编制费	项	1	10000	10000
二	水土保持监理费	项	1	0	0
三	设计费	项	1	20000	20000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表

序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m <sup>2</sup> )	合计(万元)
	一、水土保持补偿费				1.325096
(一)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水泥砖生产项目	m <sup>2</sup>	9464.97	1.40	1.325096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编制单位	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	建设单位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及电话	靳春蕾	法人代表及电话	牛建坤
地址	武安市桥南街与洺湖北路交叉口东北角	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北安乐乡北安乐村东
邮编	056300	邮编	056300
联系人及电话	靳春蕾 0310-5668310	联系人及电话	郝军生 15133098808
电子信箱	senmiao5668310@163.com	电子信箱	
传真	03105652781	传真	

附

件

## 附件 1

###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说明

河北省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新标准《关于调整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冀价行费[2017]173号）执行，标准按 1.40 元/m<sup>2</sup> 计算标准征收。此项费用纳入方案总概算中，不参与其他取费。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占地面积 9464.97m<sup>2</sup>，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9464.97 \times 1.4 = 13250.96$  元。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81MA07W3102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牛建坤

经营范围 水泥制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09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9月09日至 2021年09月30日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北安乐乡北安乐村东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7日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关于水泥砖生产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水泥砖生产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北安乐乡北安乐村东。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生产车间，办公室，配电室及其他附属设施，购置生产线和运输车辆等设施。工艺流程：原料进仓-原料-搅拌-成型-养护-出厂。年产 5000 万块水泥砖。

项目总投资：1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70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7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武安市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11 月 12 日

项目代码：2018-130481-42-03-000210



附件 4

植物措施单价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单价	其中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使用费	其他直接费	间接费	企业利润	价差	税金
1	直播种草-撒播	hm <sup>2</sup>	147.97	120			1.56	3.77	6.46		12.22
2	植苗造林-乔木	株	2.49	1.92	0.1		0.03	0.06	0.11		0.21

植物措施单价表  
直播种草-撒播

单价序号：1

单价：147.97(元)

定额编号：[08056]

单位：hm<sup>2</sup>

施工方法：					
定额号：08056					系数：1
定额名称：撒播，不覆土					
编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直接工程费				125.52
(一)	直接费				120
1	人工费	元			120
	人工	工时	15	8	120
	其他材料费	%	3		
(二)	其它直接费	%	1.3		1.56
(三)	现场经费	%	3.3		3.96
二	间接费	%	3		3.77
三	企业利润	%	5		6.46
四	税金	%	9		12.22
	合计				147.97
	单价				147.97

植物措施单价表  
植苗造林-乔木

单价序号：2

单价：2.49(元)

定额编号：[08086]

单位：株

施工方法：					
定额号：08086					系数：1
定额名称：胸径 4cm					
编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	直接工程费				210.85
(一)	直接费				201.89
1	人工费	元			192
	人工	工时	24	8	192
2	材料费	元			9.89
	乔木	株	102		
	水	m <sup>3</sup>	2	4.8	9.6
	其他材料费	%	3		0.29
(二)	其它直接费	%	1.3		2.62
(三)	现场经费	%	3.3		6.34
二	间接费	%	3		6.33
三	企业利润	%	5		10.86
四	税金	%	9		20.52
	合计				248.56
	单价				2.49

##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函审意见

受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对《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函审，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地处武安市北安乐乡北安乐村东，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生产车间，办公室，配电室及其他附属设施，购置生产线和运输车辆等设施。工艺流程：原料进仓-原料-搅拌-成型-养护-出厂。项目现状规模为：年产 5000 万块水泥砖。项目总占地面积 0.9465hm<sup>2</sup>，由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组成。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开工，2020 年 1 月投产，建设期 12 个月。工程总投 1000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投资 100 万元，本次为补编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二、项目区位于太行山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属海河流域子牙河水系，其地势西高东低，土壤以褐土为主，水土流失强度为轻度。建设单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报告表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基本全面。针对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等水土流失重点区域，因地制宜采取工程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基本符合该项目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实际情况。

四、水土流失量预测方法正确，预测参数和时段选取基本合理。

五、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明确，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合理。

六、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和方法符合有关规定。

专家组建议：

复核厂区具有的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及投资。

该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专家：张园林

二〇二一年六月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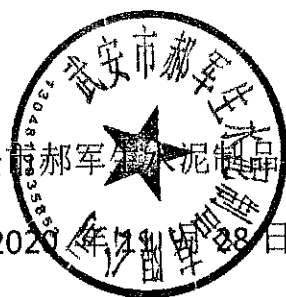
# 委托书

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今委托贵公司承担 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水泥砖生产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编制工作。望尽快按合同规定时间完成。

委托方：武安市郝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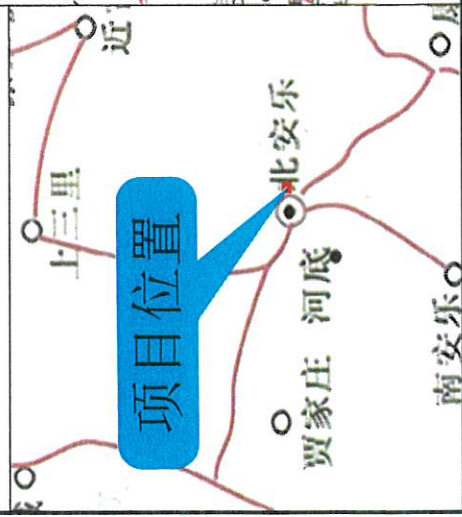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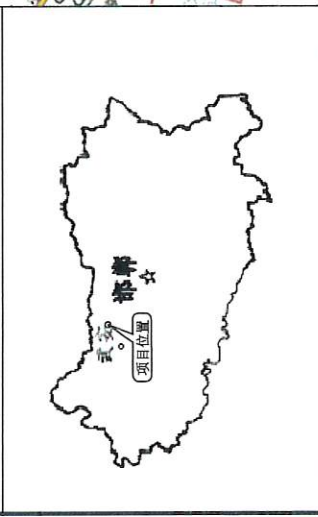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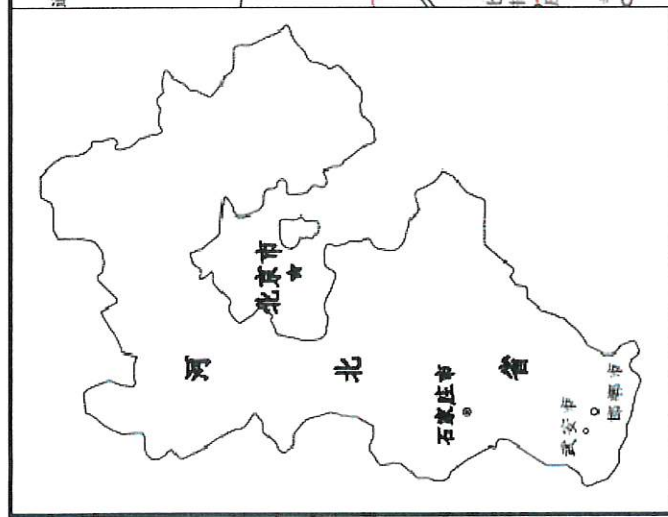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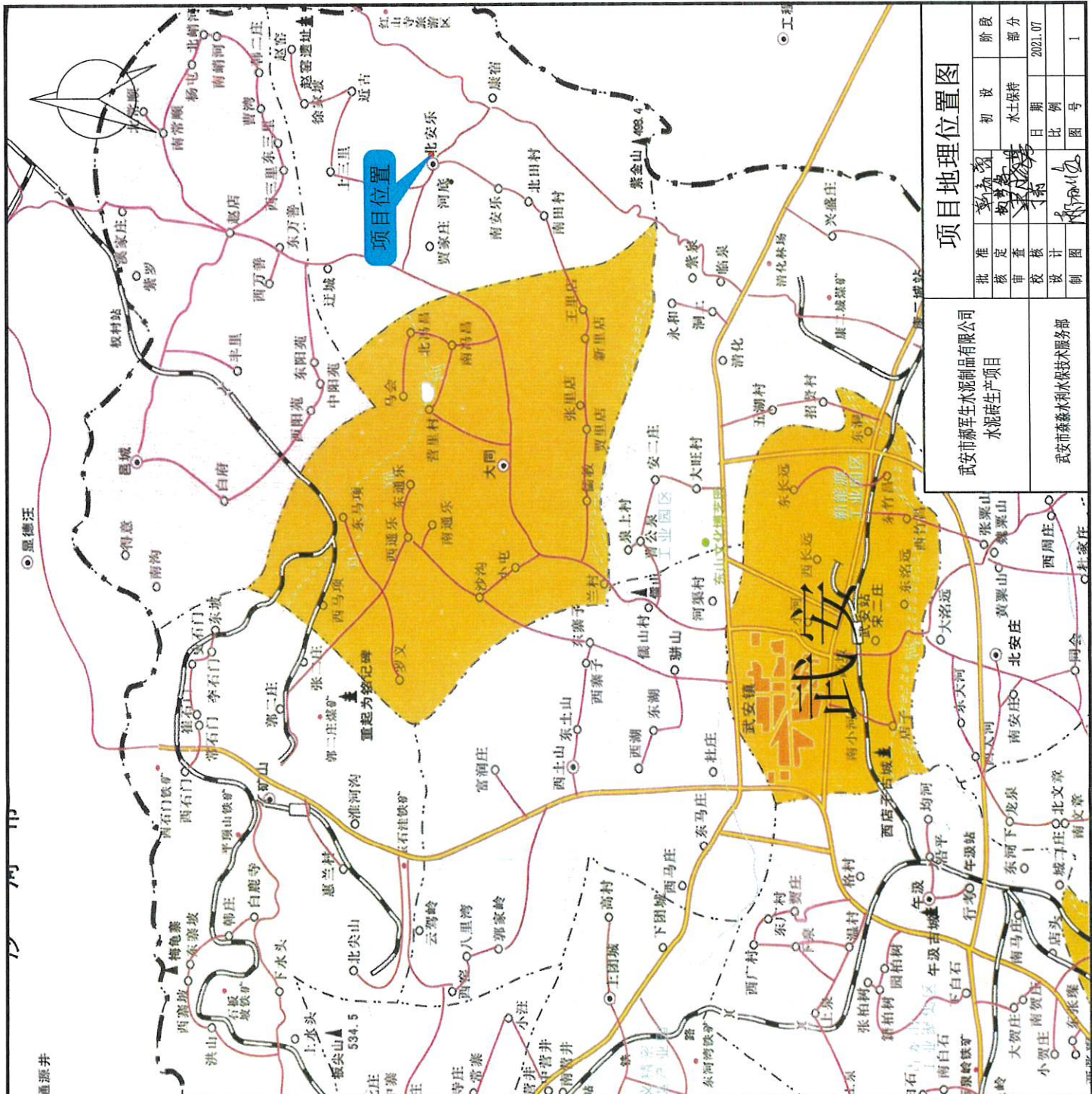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28日



附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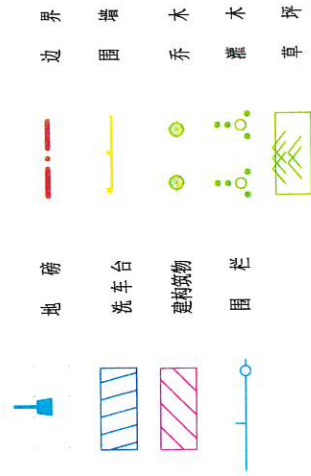


项目地理位置图			
批准	初设	阶段	
审查	水土保持	部分	
核校	日期	比例	2021.07
设计	图号	图号	1
制			

武安市赫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项目  
 武安市赫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项目  
 武安市赫军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项目



图例



说明

- 1、本图由企业现场指定范围测量完成。
- 2、本图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设计。



项目总体布置图

武汉市麻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水泥生产项目		批准日期	初设	阶段
		审核日期	水土保持	部分
		设计日期	比例	2021.07
		设计比例	图号	1:500
武汉市麻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设计	比例	2